证券代码:000600 证券简称:建投能源 公告编号:2019-21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9年3月22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米大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代表33名,代表股份1,223,105,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267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授权委托代表5名,代表股份1,197,046,14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8134%;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28名,代表股份26,059,50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545%;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32名,代表股份47,199,69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345%。

出席本次大会的公司董事有:米大斌先生、徐贵林先生、张彦启先生;出席本次大会的公司监事有:孙敏女士、李新浩先生。公司董事会聘请的律师刘小建先生、佟亨睿先生为本次会议进行了法律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经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赞成47,169,4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27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赞成47,169,498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3%。

(二)逐项审议《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事项一:交易概述

赞成47,169,4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27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赞成47,169,498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3%。

事项二:交易标的

赞成47,169,4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27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赞成47,169,498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3%。

事项三:交易对手

赞成47,169,4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27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赞成47,169,498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3%。

事项四:支付方式及支付安排

赞成47,169,4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27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赞成47,169,498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3%。

事项五:交易标的的评估作价情况

赞成47,169,4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27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赞成47,169,498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3%。

事项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基本情况

赞成47,169,4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27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赞成47,169,498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3%。

(三)逐项审议《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事项一: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赞成47,169,4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27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赞成47,169,498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3%。

事项二: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赞成47,169,4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27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赞成47,169,498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3%。

事项三: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赞成47,169,4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27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赞成47,169,498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3%。

(四)审议《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赞成1,223,075,44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975%;反对17,3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14%,弃权12,9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11%。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赞成47,169,498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3%。

(五)审议《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赞成47,169,4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27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赞成47,169,498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3%。

(六)审议《关于(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全文及摘要的议案》,赞成47,169,4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27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赞成47,169,498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3%。

(七)审议《关于与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赞成47,169,4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27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赞成47,169,498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3%。

(八)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议案》,赞成47,169,4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27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赞成47,169,498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3%。

(九)审议《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的填补措施的议案》,赞成47,169,4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27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赞成47,169,498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3%。

(十)审议《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审阅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赞成47,169,4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27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赞成47,169,498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3%。

(十一)审议《关于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和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发表意见的议案》,赞成47,169,4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27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赞成47,169,498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3%。

(十二)审议《关于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议案》,赞成47,169,4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27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赞成47,169,498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3%。

(十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赞成47,169,4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27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赞成47,169,498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3%。

本授权有效期为自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但如果公司已在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次发行的核准文件,则该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成日。

(十四)审议《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前12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说明的议案》,赞成47,169,4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27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赞成47,169,498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3%。

(十五)审议《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赞成47,169,4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27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赞成47,169,498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3%。

(十六)审议《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赞成47,169,4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27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赞成47,169,498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3%。

(十七)审议《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赞成47,169,498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273%。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赞成47,169,498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60%;反对17,3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7%;弃权12,90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3%。

上述议案及子议案均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2/3以上通过。

公司控股股东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关联股东,回避了除上述第(四)项议案以外的所有议案及子议案的表决。

本次会议决议有效期为决议作出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但如果公司已在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次发行的核准文件,则本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成日。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石家庄)事务所刘小建律师、佟亨睿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法律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本次大会形成的《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国浩律师(石家庄)事务所关于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600100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07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北京同方刀郎新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注销事项概述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四次投资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同方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同方金控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控基金管理公司")拟与麦盖提刀郎庄园新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刀郎庄园")共同设立北京同方刀郎新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称"同方刀郎新兴产业基金"或"基金")。同方刀郎新兴产业基金的基金规模为2.02亿元人民币,其中,金控基金管理公司拟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额200万元,刀郎庄园拟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额2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19日披露的《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同方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33)。

截至目前,同方刀郎新兴产业基金尚未开展相关业务,为优化各方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经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决定对基金进行清算并注销。

公司于2019年3月21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投资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北京同方刀郎新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同方刀郎新兴产业基金尚未实际开展运营,公司同意终止同方刀郎新兴产业基金运作并将其注销,并按照《同方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中相关条款执行清算资金分配。

二、注销对象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北京同方刀郎新兴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住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37号院16号楼2层A0062

3、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方金控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4、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5、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下期出资时间为2023年6月14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6、成立日期:2018年6月25日

7、合伙人及认缴出资、实缴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1	麦盖提刀郎庄园新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15,000
2	同方金控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200	200

8、财务情况:截至2018年底,基金资产总额为15,324.56万元,净资产为15,321.44万元,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121.44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该基金于2018年7月12日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登记编码:SCY487。截至本公告日,该基金尚未投资任何项目。

三、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同方刀郎新兴产业基金尚未实际开展运营。注销同方刀郎新兴产业基金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3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持续成长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3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持续成长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持续成长主题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50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持续成长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持续成长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9年3月25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年3月25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3月25日
	限制大额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
	限制大额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稳定基金规模,追求平稳运作

注:除了对单笔金额在人民币1万元以上(不含1万元)的申购及转换入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外,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及转换入金额在人民币1万元以上(不含1万元)的申购及转换入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本基金管理人也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本基金上述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业务正常进行。

(2)关于取消上述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的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021-61055000)咨询基金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阿尔法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3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阿尔法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阿尔法核心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712	
基金交易代码	519712(前端)	519713(后端)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阿尔法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阿尔法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调整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9年3月25日
	调整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年3月25日
	调整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3月25日
	限制大额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
	限制大额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
	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注:除了对单笔金额在人民币10万元以上(不含10万元)的申购及转换入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外,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及转换入金额在人民币10万元以上(不含10万元)的申购及转换入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本基金管理人也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本基金上述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业务正常进行。

(2)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021-61055000)咨询基金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1918 证券简称:新集能源 编号:2019-014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3月20日公司八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议案内容如下:

经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母公司2018 年度净利润 23,278,604.42元(人民币,下同),扣除10%盈余公积金2,327,860.44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77,136,733.26元,本年度未分配现金股利,故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98,087,477.24元。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为:以2018年年末总股本2,590,541,8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5,905,418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率为9.91%),未分配利润余额172,182,059.24元结转下一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现对以上议案补充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及自身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煤炭的生产和销售,煤炭行业存在安全风险高、投资规模大、投资回报期长等特点。近几年,随着煤炭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煤炭行业去产能的不断深化,煤炭市场逐步好转,煤炭企业经营状况持续好转。

2014-2015年,由于煤炭行业市场原因,公司连续出现较大亏损,2016至2018年度,公司虽连续实现盈利,但盈利基础仍较弱,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公司资产负债率仍居高不下,截至2018年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仍为79.46%,公司目前仍处于筑基础、补短板阶段。

为有效降低经营风险,公司将坚持"六稳六新"和"稳中提质、改革创新"工作思路,以"保安、提质、创效"为工作主题,持续加强公司安全、生产、经营、改革、创新、发展等各项工作,加大减负和补欠力度,加快煤电一体化建设进度,继续完善产品结构,持续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抵抗风险能力。

二、公司自身发展战略及资金需求

公司发展战略为"三四五"发展战略,即:全力打造清洁能源基地、智能化示范基地、轻资产管理基地"三大基地"综合体,发展煤电产业、煤气产业、煤智产业、煤链产业"四大产业"集合体,建成清洁能源经济园区、煤制气循环经济园区、新能源产业园区、智谷电商产业园区、煤电循环经济园区"五大园区"融合体,通过实施"三四五"产业规划,使公司基地建设、产业建设、园区建设形成系统性战略工程,逐步使公司形成煤电并举、多元发展的局面,实现转型发展。

2019年,公司计划在板集煤矿基建、刘庄煤矿辅助运输系统改造及部分电力项目等资本性支出预算约18.41亿元,公司对资金的需求较大。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和表决情况

公司八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鉴于公司盈利基础仍较弱、资产负债率偏高(79.46%)和资金需求较大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股东回报等因素,同意董事会做出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即以2018年年末总股本2,590,541,8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5,905,418元,未分配利润余额172,182,059.24元结转下一年度。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公司后续发展和以后年度分配。该预案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损害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367 证券简称:辰欣药业 公告编号:2019-017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辰欣药业"或"公司")于2019年3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经事后审核发现,《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中部分内容出现差错,现对该部分内容进行更正,以下更正不会对公司2018年度业绩造成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内容:

1.《2018年年度报告》中相关内容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中"九、2018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更正前:

九、2018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947,611,114.24	924,160,941.81	919,756,053.52	1,016,550,316.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898,724.80	115,232,416.52	140,511,349.13	127,902,37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5,132,067.21	113,176,601.41	134,973,303.88	78,487,500.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71,837.14	15,619,858.52	176,847,024.67	131,337,069.16

2.《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中相关内容

"二、公司基本情况":"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中"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更正前: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947,611,114.24	924,160,941.81	919,756,053.52	1,016,550,316.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898,724.80	115,232,416.52	140,511,349.13	127,902,37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5,132,067.21	113,176,601.41	134,973,303.88	78,487,500.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71,837.14	15,619,858.52	176,847,024.67	131,337,069.16

二、更正后

1.《2018年年度报告》中相关内容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中"九、2018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现更正为:

九、2018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947,611,114.24	924,160,941.81	919,756,053.52	1,016,550,316.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898,724.80	115,232,416.52	140,511,349.13	127,902,37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5,132,067.21	113,176,601.42	134,973,303.88	117,751,779.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71,837.14	15,619,858.52	176,847,024.67	131,337,069.16

2.《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中相关内容

"二、公司基本情况":"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中"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现更正为: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947,611,114.24	924,160,941.81	919,756,053.52	1,016,550,316.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898,724.80	115,232,416.52	140,511,349.13	127,902,37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5,132,067.21	113,176,601.42	134,973,303.88	117,751,779.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71,837.14	15,619,858.52	176,847,024.67	131,337,069.16

除以上情况外,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中其他内容不变,本次更正后的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更新版)》及《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新版)》,敬请投资者查阅。

对于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今后公司将采取切实措施加强定期报告编制过程中的审核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19-059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南建设")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于 2019 年3月28日下午召开,公司 2019 年 3 月 1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举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利益,方便股东行使表决权,特将本次股东大会召开进一步提示如下: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届次: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3、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3月28日(星期四)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3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19年3月27日下午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19年3月28日下午15:00)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3月21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19年3月2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